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参与投资国文文旅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之独立意见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国文文旅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并向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询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就该议案涉及的公司与控股股东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海南国文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本次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汪方怀、薛国庆、朱亮、朱金玲、黄永国回避了表决,交易审议、 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了一般商业 条款。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三、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对文化娱乐及旅游产业项目进行投资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理由,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参与投资国文文旅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签字):

郭全中	张会丽	施海娜